

乐清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乐防〔2022〕12号

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通告

当前，苍南疫情形势持续向好，疫情社区传播扩散风险基本出清。然而，国内疫情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上海、杭州、嘉兴等地相继突发疫情。为进一步加强我市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现就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重点场所有序开放。经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有序开放3月3日《关于做好苍南县来乐返乐人员健康管理服务工作的通告》（第11号）关停的棋牌室、酒吧、迪吧、网吧、KTV、麻将房、桌游室、游泳馆、足浴店、艾灸馆等室内密闭公共场所，严格落实测温、扫“温州防疫码”、戴口罩等防控措施，如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的，一律停业整顿15天。

二、积极主动申报。凡近日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来乐返乐人员，必须第一时间通过“温州防疫码”填报“返温来温预申报”，或主动向所在乡镇（街道）、单位、入住酒店等登记报备（详见附件），并积极配合属地乡镇（街道）落实健康管控措施。如隐瞒不报的，列入个人征信系统黑名单。

三、暂停集聚活动。提倡并落实“喜事停办、丧事简办、宴会不办”，倡导家庭聚餐聚会等不超过10人。餐饮单位须严格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就餐人员落实扫温州防疫码、现场测温等

措施后进入就餐场所，非就餐期间规范佩戴好口罩，并做好餐厅的通风消毒工作；自行举办的，须向属地乡镇（街道）报备，落实疫情防控各项规定。

四、加快疫苗接种。请符合条件的市民应尽快完成新冠疫苗接种，尤其60岁以上老年人要积极接种新冠疫苗，全程接种满6个月人员请尽快接种加强针，共同构建全民免疫屏障。

五、做好个人防护。请广大市民及时关注官方发布的防疫信息，合理安排出行，坚持非必要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时刻注意个人防护，外出需全程规范佩戴口罩，主动配合扫“温州防疫码”和测温，养成“勤洗手、常通风、少聚集、一米线、用公筷”等健康行为方式。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不适症状，应在做好个人防护措施前提下，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就近前往设有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就诊。

对不服从疫情防控管理的人员，一律依法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以上措施自通告发布之日起实行，后续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及时调整。

附件：乐清市乡镇（街道）疫情防控申报电话

乐清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2年3月6日



附件

乐清市乡镇（街道）疫情防控申报电话

柳市镇 61721234	北白象镇 61980099	虹桥镇 62352121
磐石镇 62836008	淡溪镇 62399913	蒲岐镇 62120038
南岳镇 62202900	清江镇 62273070	南塘镇 62251007
芙蓉镇 62299666	雁荡镇 62153307	大荆镇 62239115
湖雾镇 62130154	仙溪镇 62183191	乐成街道 13385770560
城东街道 61883022	城南街道 61886915	盐盆街道 61660277
翁垟街道 61810100	白石街道 62690100	石帆街道 62321625
天成街道 61220000	岭底乡 62289748	智仁乡 62180500
龙西乡 62195028	经开区 61660191	